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506FJ-522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崇阳县第一中学提升工程（第二期）食堂整体改造项目工程〉于 〈2025年06月13日〉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 〈2025年07月04日〉在 〈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〈崇阳开标二室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5年07月04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 〈湖北省崇阳县第一中学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2名	第3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u>〈湖北清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湖北赤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〉</u>	<u>〈崇阳龙发建筑有限公司〉</u>
投标报价（元）		<u>〈5340443.3300〉</u>	<u>〈5333089.5900〉</u>	<u>〈5437224.0000〉</u>
质量（如有）	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	<u>〈合格〉</u>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<u>〈45〉</u>	<u>〈45〉</u>	<u>〈45〉</u>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〈刘志军〉</u>	<u>〈王蒙〉</u>	<u>〈余成建〉</u>
	证书名称	<u>〈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〉</u>	<u>〈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〉</u>	<u>〈建筑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〉</u>
	证书编号	<u>〈鄂242171878827〉</u>	<u>〈鄂242181993036〉</u>	<u>〈鄂242161766249〉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〈2025年07月05日〉至 〈2025年07月08日〉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: <湖北省崇阳县第一中学>

地址: <崇阳县天城镇电力大道新一中>

联系人: <袁先生>

电话: <13972833468>

2、代理机构: <湖北云创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>

地址: <武昌区石牌岭路与工大路交汇处龙湖天玺第10幢9层(8)商号房-1>

联系人: <陈工>

电话: <18972833290>

3、行政监督部门: <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>

地址: <崇阳县住建大厦9楼>

联系人: <王先生>

电话(传真): <0715-3391001>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: <湖北云创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>

<2025>年<7>月<5>日